

# 晋中市能源局

---

市能源办函〔2021〕50号

## 晋中市能源局

### 关于对落实《晋中市全面深化营商环境建设实施方案》提升“获得电力”服务征求意见的函

市行政审批局、市城市管理局，国网晋中供电公司：

根据晋中市推进“六最”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对〈晋中市全面深化营商环境建设实施方案〉分解任务的通知》（市营商办函〔2021〕14号）精神，我局对涉及“获得电力”相关任务进行初步分解，现征求各单位意见。

#### 任务一：

**任务名称：**第20条 试点开展供电、供水企业在工程建设期间提前提供接电、接水预装服务，企业提出开户申请后即可“一键接入”。

#### 责任分工：

（一）根据2021年8月4日市“获得电力”小组会议拟定事项，省市重点工程及其它项目办理核准（备案）手续时，市行政审批局将公司名称、用电地址、用电负荷、用电性质、用电时间、联系方式等资料推送至国网晋中供电公司窗口，国网公司做好办电准备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审批局）

（二）用户提出开户申请后，国网晋中供电公司立即办理电

力接入手续，实现“一键接入”。（责任单位：国网晋中供电公司）

**完成时限：**2021年12月底

**任务二：**

**任务名称：**第21条 探索市政接入项目“非禁免批”改革，进一步细化公开禁止区域范围，针对低压小微企业接电引电引起的外线项目及5G基站接电项目在禁止区域范围外免除掘路审批。

**责任分工：**

市城市管理局探索市政接入项目“非禁免批”改革，逐步明确、细化公开禁止区域范围，并将允许实施低压小微企业接电引电引起的外线项目及5G基站接电项目免除掘路审批的范围通报市审批局、国网晋中供电公司。在允许范围内，办理小微企业及5G基站接电项目免除掘路审批。（责任单位：市城市管理局、市审批局、国网晋中供电公司）

**完成时限：**2021年10月底

**任务三：**

**任务名称：**第22条 建立用电报装“绿色通道”和服务跟踪制度，用电报装纳入全省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办理。进一步压缩接电时间，所有用户用电报装压缩到1天，小微企业极速报装2个工作日接电，低压项目工程无外线工程3个工作日接电，有外线及需审批的小型电力项目接电时间不超过10个工作日；高压单电源项目、高压双电源项目接电时间分别控制在20个、30个工作日内（不含外线施工时间）。提升供电可靠性，完善停电提前告知和应急服务机制，建立中断供电惩罚机制。

**责任分工：**

(一) 建立用电报装“绿色通道”和服务跟踪制度，用电报装纳入全省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办理。(责任单位：市审批局、国网晋中供电公司)

(二) 进一步压缩接电时间，所有用户用电报装压缩到1天，小微企业极速报装2个工作日接电，低压项目工程无外线工程3个工作日接电，有外线及需审批的小型电力项目接电时间不超过10个工作日；高压单电源项目、高压双电源项目接电时间分别控制在15个、25个工作日内(不含外线施工时间)。(责任单位：市审批局、国网晋中供电公司)

(三) 国网晋中供电公司完善内部考核制度，提升供电可靠性，完善停电提前告知和应急服务机制，建立中断供电惩罚机制。(责任单位：国网晋中供电公司)

#### 任务四：

**任务名称：**第23条 对符合条件的充换电设施接入外电源，实行“零投资”，降低高压接电成本。

**责任分工：**国网晋中供电公司提升服务，优化电力线路布局，积极推动对符合条件的充换电设施接入外电源，实行“零投资”，降低高压接电成本。(责任单位：国网晋中供电公司)

请各单位将书面意见与9月17日前加盖单位公章反馈我局。

联系人：史静雯 0354-3029262

邮 箱：jznyjd1k2@163.com

